

**高鐵香港段社區聯絡小組
屯門區
第一次會議
會議摘要**

日期： 2010年3月17日(星期三)
時間： 晚上八時正
地點： 屯門大會堂演講室(二)
屯門屯喜路3號

出席者：

梁崑璞先生	屯門東南分區委員會副主席
馮仕強先生	屯門西南分區委員會副主席
劉志雄先生	浪濤灣客戶服務中心高級管業主任
梁松霖先生	浪濤灣業主委員會司庫
陳小琳小姐	漣山物業服務處物業經理
李永輝先生	漣山業主立案法團主席

列席者：

韋應佳先生	李桂芳議員辦事處會務顧問
陳諾恆先生	何俊仁議員辦事處社區幹事
黎換蓮女士	浪濤灣住戶
梁榮益先生	愛琴灣物業服務處物業經理
黎瑞明先生	樂安排跳蚤市場經營者
郭明志先生	黃金海岸住戶

政府部門代表：

黎國輝先生(聯席主席)	路政署鐵路拓展處高級工程師
李國權先生	路政署鐵路拓展處工程師
安嘉智先生	屯門區民政事務處社區幹事

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代表：

譚錦儀女士(聯席主席)	項目傳訊經理
李永孝先生	高級統籌工程師
周艷芳小姐	一級統籌工程師
楊孝初先生	高級建造工程師-土木
李新國先生	高級建造工程師-土木
葉麗嫻小姐	一級環境工程師
方芳小姐(會議秘書)	社區聯絡主任

缺席者：

李桂芳女士	屯門區議會區議員
蘇炤成先生	屯門區議會區議員
何俊仁先生	屯門區議會區議員
陳雲生先生, MH	屯門東南分區委員會主席
劉志誠先生	屯門西南分區委員會主席
陶錫源先生, MH	屯門鄉事委員會副主席
曾展雄先生	屯門鄉事委員會副主席
楊浩明先生	海澄軒管業處助理物業主任
李潔敏小姐	海澄軒業主立案法團委員
舒子軒先生	愛琴灣業主立案法團主席
英志強先生	冠峰臺管理處代表
高飛先生	冠峰臺業主立案法團主席
劉威平先生	龍鼓灘村代表
劉金有先生	小欖新村村代表
陳國華先生	掃管笏村村代表
李官帶先生	掃管笏村村代表
李庭華先生	掃管笏村村代表
程木仁先生	掃管笏村村代表
陳志光先生	樂安排跳蚤市場(BBQ 樂園)經營者

一、會議內容

- 1. 港鐵公司項目傳訊經理譚錦儀女士(聯席主席)**歡迎各位出席高鐵香港段社區聯絡小組(屯門區)的第一次會議,並逐一介紹與會者、負責高鐵項目的政府部門及港鐵公司代表,然後解釋場地規則、成立社區聯絡小組的目的及小組之職權範圍。
- 2. 港鐵公司一級統籌工程師周艷芳小姐**以電腦投影片形式匯報高鐵香港段項目於屯門區內鐵路設施的位置及土地徵用日期(包括:躉船轉運站及臨時爆炸品倉庫)、掃管笏臨時爆炸品倉庫詳細介紹(包括:與冠峰臺之距離、倉庫設計、安全措施、倉庫與冠峰臺之間的天然屏障及鐵絲網等)、建議運泥路綫及交通安排、環境評估報告及施工期間緩解措施等(詳見附件一)。
- 3. 港鐵公司高級統籌工程師李永孝先生**表示明白居民對小欖躉船轉運站的關注,由於附近之青發街較狹窄及寧靜,在刊憲期間收到居民及區議員的意見,建議更改躉船轉運站的地點。為了回應居民的訴求,政府及港鐵公司現階段正研究使用大欖角取代小欖作躉船轉運站之可行性並進行初步設計,然後須進行環境影響評估、諮詢及刊憲,如期

間沒有收到反對意見及環保署接納及批出環境許可証之改動，將會開始建造工程，預計大欖角躉船轉運站於 2011 年底落成，屆時將會可取替並停用小欖躉船轉運站，在此期間望各居民容許使用小欖躉船轉運站。與此同時，港鐵公司亦會成立交通監察小組，與議員及地區人士共同監察青發街的交通情況，居民可向港鐵公司提出緩解交通建議，而港鐵公司亦會與水務署及渠務署溝通，希望盡量減低工程對附近交通及居民的影響。

二、討論事項

大欖角躉船轉運站

1. 漣山業主立案法團主席李永輝先生查詢大欖角躉船轉運站興建時間表，又指出大欖角躉船轉運站於 2011 年才完工需時是否太長。
2. 浪濤灣業主委員會司庫梁松霖先生詢問 2011 年是完成設計抑或是完成建造工程之時間。
3. 李桂芳議員辦事處會務顧問韋應佳先生表示興建躉船轉運站只屬小型工程，是否仍需要諮詢。
4. 港鐵公司李永孝先生回應說，政府任何工程都須進行諮詢，包括徵詢有關政府部門及居民的意見，並須進行環境影響評估及刊憲。在大欖角躉船轉運站這個項目，政府及港鐵公司完成初步設計後，需進行環境影響評估，如旱季、雨季時工程對附近生物的影響，並需獲得環保署批出環境許可證才可動工，而刊憲程序與詳細設計將同步進行。最後才可安排承建商參與建造工程，整個過程需時約 2 年。由此推算，大欖角躉船轉運站約於 2011 年底建成，屆時新的轉運站仍可運作約 2 年。

運泥路綫及運泥車輛對交通之影響

5. 屯門西南分區委員會副主席馮仕強先生詢問龍鼓上灘之運泥路綫，運泥車輛會否行經龍門路或上路，又路綫經龍門路將對附近居民有較大影響，故此希望運泥路綫盡量不要經過龍門路，以減少對蝴蝶灣居民的滋擾。
6. 浪濤灣業主委員會委員黎換蓮女士詢問每小時 35 架次泥車出入是指單程或是雙程。
7. 浪濤灣業主委員會黎換蓮女士、浪濤灣業主委員會梁松霖先生及李桂芳議員辦事處韋應佳先生討論青發街是否有可能容納每小時

700 架次車輛行走，並要求運輸署派代表出席社區聯絡小組會議。

8. **浪濤灣業主委員會黎換蓮女士**建議擴闊青發街。
9. **浪濤灣業主委員會梁松霖先生**表示青發街並非一條合規格道路，不應用一般的評估方法計算。此外，**梁松霖先生**亦關注晚上運送大型組件，擔心噪音影響居民。**梁松霖先生**要求港鐵公司承諾與居民保持聯絡，密切監察道路交通情況。
10. **漣山業主立案法團李永輝先生**指出，過去后海灣進行之工程亦曾運送組件至小欖同一位置，當年警車會為運送組件之車輛開路，希望港鐵公司可與警方配合。他又表示，十年前於后海灣運送組件時已使用青發街，居民在置業時並不預期會不斷受到滋擾，希望承諾高鐵完工後不再使用小欖躉船轉運站，並在以後興建公園或其他設施令居民受益。
11. **港鐵公司譚錦儀女士**表示，會將會議記錄分發予與會者。**譚錦儀女士**表示，今次運輸署代表出席因公務而缺席，下次會議會再次邀請運輸署代表解答居民的問題。
12. **港鐵公司李永孝先生**表示有關龍鼓上灘的交通安排已獲屯門鄉事委員會及當區區議員同意，將考慮於龍鼓灘路加建避車處，並會安排拖車以應付突發事故，希望將影響減至最低。至於每小時 35 架次是指運泥車輛單向之數量。**李永孝先生**表示港鐵公司目前沒有計劃使用樂安排碼頭運送大型組件。至於計算泥車行駛青發街之出入架次時，已將高鐵工程需使用的車輛數目、附近工程所使用的車輛數目、馬路的寬度、各路口之間車輛出入時間等數據一併計算並列入報告內。運輸署會根據有關報告評估會否對整區交通有影響，再決定是否接納報告。警方、運輸署及路政署等部門亦會組成地盤聯絡小組，仔細研究每一個臨時交通安排，所有方案都需經小組審批才可實施。**李永孝先生**亦歡迎居民提出建議，例如加裝防撞欄或其他設備以確保行人安全，以作研究跟進
13. **李桂芳議員辦事處韋應佳先生**提出現時青發街地底已鋪設咸水管，若太多泥車經過會否有機會爆裂。**港鐵公司李永孝先生**表示已預算在泥車行走前修補青發街路面，以減少行車時噪音及鞏固路面。
14. **浪濤灣業主委員會梁松霖先生**詢問使用青發街及小欖躉船轉運站是否已是事在必行。若事在必行，是否有任何措施可監管運泥車輛及確保泥車流量不會影響居民。**漣山李永輝先生**表示贊同。

15. **港鐵公司李永孝先生**回應，整個工程項目已經刊憲，在期間收到不同意見，但經過行政長官會同行政會議決定，最終會按照刊憲的設計展開工程。
16. **路政署鐵路拓展處黎國輝先生**補充，當局已處理在刊憲期間收到的意見，而有關報告亦已呈交行政會議考慮。當局亦已接納部分居民的意見改善工程設計，例如按原來設計，青發街的泥車流量是每小時 100 架次，現已將部分泥車轉往青州仔躉船轉運站，將經過青發街的泥車數目減至每小時 35 架次，希望將影響減至最低。現階段會使用小欖躉船轉運站運泥，在大欖角躉船轉運站落成後便會停用小欖躉船轉運站。

臨時爆炸品倉庫及爆炸品之處理

17. **浪濤灣業主委員會委員黎換蓮女士**詢問運送爆炸品的車輛會否駛經青發街，及有關車輛之出入架次，並表示擔心會有噪音影響附近民居。
18. **浪濤灣業主委員會梁松霖先生**詢問高鐵工地每日所需要之爆炸品數量。
19. **港鐵公司李永孝先生**表示，高鐵工程的臨時爆炸品倉庫將設於屯門掃管笏，礦務處於日間將爆炸品由位於大嶼山狗虱灣之政府爆炸品倉庫，經水路運送至小欖樂安排附近之獨立碼頭，再由車輛送往掃管笏臨時爆炸品倉庫儲存，港鐵公司會將每日所需之爆炸品分量由掃管笏臨時倉庫運送至工地。港鐵公司已完成量化風險評估，包括儲存及運送爆炸品時對附近居民之影響。**李永孝先生**表示，將使用之爆炸品為條狀炸藥，需在接駁雷管及引爆器後再加壓才會爆炸，而在運送及儲存期間，爆炸品都會與雷管分開存放，而引爆器則存放於工地內。香港在運送及處理爆炸品方面有豐富經驗，到目前為止亦未發生過事故，礦務處以及經礦務處批准運載爆炸品之承建商特別車輛均會依照礦務處之安全手則。
20. **港鐵公司譚錦儀女士**表示，港鐵公司一向以安全為首任，運送爆炸品之路綫亦已符合有關法例及政府部門要求。
21. **港鐵公司李永孝先生**又表示，臨時爆炸品倉庫將儲存足夠工地兩天需要之分量，估計運送爆炸品之車輛每天只需行走一至兩回。
22. **港鐵公司李永孝先生**表示，港鐵臨時爆炸品倉庫可儲存 1200 公斤炸藥，足夠工地兩天之用，每次約運送大約 500 公斤。礦務處的運

送過程亦有各項安全措施。

23. **港鐵公司高級建造工程師(土木)楊孝初先生補充**，根據以往興建西鐵之經驗，礦務處運送炸藥之車輛可裝載 1 公噸之份量，足夠兩天之用，而且炸藥與雷管是分開運載的。
24. **漣山業主立案法團李永輝先生**表示現時青發街已有大型化學燃料車輛經過，當局在批准爆炸品車輛同時行駛時，有否考慮過所存在的危險。**李永輝先生**亦關注現時青發街路面狹窄，泥車已佔用雙綫行車路之一條半路寬，並且接近民居，若發生事故，是否真的不會危及居民。
25. **港鐵公司李永孝先生**表示，港鐵公司已做足風險評估，例如與其他車輛碰撞之後果等。此評估報告已交予礦務處、環保署及警方，並已獲接納。現時西港島綫正進行工程，亦使用爆破方法，港鐵公司對運送及使用爆炸品已有豐富經驗。
26. **漣山業主立案法團李永輝先生**建議使用陸路將爆炸品直接由大嶼山運送至高鐵工地，可減少對青發街居民的影響。
27. **港鐵公司楊孝初先生**表示大嶼山狗虱灣並沒有陸路可達，即使經北大嶼山幹綫運送，按法例規定，運送爆炸品的車輛亦不准行駛青馬大橋。
28. **港鐵公司楊孝初先生**繼續表示炸藥並非大家想像中般危險，例如過往在維港煙花匯演發生過兩次煙花躉船著火，煙花同屬爆炸品，但發生事故時都只是著火，並沒有爆炸。
29. **港鐵公司譚錦儀女士**表示，明白居民的擔心，因此希望透過社區聯絡小組這個平台與各位溝通。港鐵公司在以往的工程中都有運送及使用爆炸品，經驗豐富，根據過去的經驗，港鐵公司對運送爆炸品十分有把握。
30. **黃金海岸郭明志先生**建議直接由政府爆炸品倉庫運送爆炸品至葵涌工地，相信路綫會短一些，而掃管笏倉庫可改作後備。
31. **港鐵公司李永孝先生**表示礦務處已接納港鐵公司運送爆炸品之路綫，並認為這是最少風險及影響。
32. **路政署鐵路拓展處高級工程師黎國輝先生(聯席主席)**表示早前已答覆過郭明志先生的提問，在擬定路綫時已與礦務處磋商過，並認同設置臨時炸藥品倉庫的需要。

跳蚤市場及燒烤場用地

33. **樂安排跳蚤市場經營者黎瑞明先生**表示政府要收回燒烤場及旁邊的停車場以作工地，若缺乏停車場，跳蚤市場便會減少客源。因此十分不滿並停止交租。
34. **港鐵公司李永孝先生**補充，地政總署、路政署及港鐵公司已於會議當日下午與黎瑞明先生會談，並一直積極跟進此事。黎瑞明先生是以短期租約形式租用跳蚤市場，地政署已於三個月前通知將收回部分租用土地，並因應黎先生的要求，嘗試安排稍後時間才收回現有燒烤場部分，但停車場位置必須如期收回以作工地用途。不過，地政總署亦正與黎先生商討是否可將跳蚤市場移往旁邊其他地方，港鐵公司十分願意配合及協助完成部分搬遷工程。
35. **港鐵公司李永孝先生**補充，在會議當日午間的會談中，跳蚤市場黎瑞明先生表示希望地政總署可將青發街旁的政府空地租予他作燒烤場地。
36. **浪濤灣業主委員會梁松霖先生**對跳蚤市場黎瑞明先生將租用接近浪濤灣的政府空地作燒烤場表示不同意。
37. **漣山業主立法團李永輝先生**表示跳蚤市場黎瑞明先生是以短期租約形式租用政府土地，在商言商應履行合約。此外，此事與社區聯絡小組會議內容無關，不需在此討論。
38. **港鐵公司李永孝先生**表示，大約於三月下旬收回樂安排以作工地後便會開始動工興建躉船碼頭，預計於 2010 年第三季開始有泥車經過青發街。

其他議題

39. **漣山業主立法團李永輝先生**表示希望透過是次會議，提出市民的意見，並由港鐵公司與政府磋商，如不能如建議所改善，亦希望在下次會議中向與會者交代。
40. **黃金海岸郭明志先生**詢問是否可用陸路運泥到內地，並查詢建造大欖角躉船轉運站之填海面積，及建議運泥車裝上消滅微粒或黑煙的裝置，以減少空氣污染，並進一步建議抽驗泥車司機有否醉駕及安全措施。

41. **路政署鐵路拓展處黎國輝先生**表示已就陸路運泥安排事宜以書面回覆過郭明志先生，現時是經土木工程拓展署安排船隻將泥運往內地。
42. **港鐵公司李永孝先生**表示港鐵公司一向對泥車及司機要求嚴謹，所有泥車都有足夠維修保養。至於消滅微粒或黑煙的裝置，則需與環保署商討，如法律沒有規定，難以要求承建商在泥車上安裝。**李永孝先生**繼而表示已承諾會成立交通監察小組，如有任何問題會即時跟進。
43. **港鐵公司譚錦儀女士**表示港鐵公司一向對承建商及環保措施的要求都十分高，並有一套準則及獎勵制度，如居民有任何意見可直接向港鐵公司的社區聯絡主任提出。
44. **港鐵公司李永孝先生**保證港鐵公司有足夠的安全措施並會確保承建商嚴格執行，而港鐵公司亦已有一套既定的安全應變措施，確保行車安全。
45. **港鐵公司譚錦儀女士**多謝各位與會者出席是次會議，並表示將會由蘇焯成議員召集成立專責小組，將與各屋苑代表有更緊密聯系。

會議於晚上 10 時 10 分結束。下次的會議的日期及地點將另函通知。

附件一：

高鐵香港段社區聯絡小組屯門區第一次會議之電腦投影片